安康学院文件

校发[2015]125号

安康学院关于 2015 级学生军事 训练工作的实施意见

各院系、各相关部门:

根据《关于全面提高学生军事训练质量的通知》(教体艺[2013]1号)的要求及2010年陕西省教育厅下发的《陕西省普通高等学校国防教育课程建设实施办法》(陕教体[2010]16号)通知精神.现将我校2015级学生军训工作的有关事宜安排如下:

一、军训指导思想

学生的军事训练教学,以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"三个代表"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,按照教育要面向现代化、面向世界、面向未来的要求,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,围绕高校培养人才的战略目标和加强国防后备力量建设的需要,开展军事训练。通过军事训练,使学生掌握基本的军事知识和技能,培养学

生的爱国主义、集体主义精神和艰苦奋斗的作风,增强组织纪律性,提高学生的独立生活能力、明辨是非能力、自我管理能力以及克服困难的毅力和勇气,增强团队精神和创新能力,增强学生的国防观念和保卫祖国、建设祖国的责任感和自觉性,为今后的学习和工作打下坚实基础。

二、军训组织领导和编制

- 1.组织领导: 为了加强对 2015 级学生军训的统一领导和严格管理,有效地协调学校与部队、部门与部门的关系,确保军训中各项工作顺利进行,经学校研究决定,成立学校学生军训工作领导小组,下设军训办公室。军训工作领导小组、相关部门及院系主要职责见附件 1。
- 2. 编制: 2015 级军训编为一个团,两个营。一营(江南校区),下设十一个连;二营(江北校区),下设十五个连。 军训团具体编制见附件 2。

三、军训内容和时间、地点

- 1. 队列训练:按照《中国人民解放军队列条令》的有关规定进行。
- 2. 内务整理:按照《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》的有关规定进行。
- 3. 军训时间: 2015 级学生军训从 2015 年 9 月 14 日开始 军训到 2015 年 9 月 25 日结束(训练内容及日程安排见附件 3)。以营、连为单位集中与分散相结合进行训练。
- 4. 军训地点: 一营在江南校区体育场训练; 二营在江北校区体育场训练。

四、军训考核、成绩记载及总结

- 1. 军训的考核成绩由各指导员、连长共同进行,考核包括操课、内务、军纪三部分,军训结束将军训考核成绩录入教学管理系统(此项工作由各连指导员完成)。
- 2. 学校于 9 月 25 日召开军训总结表彰大会,对军训先进集体、先进个人和先进指导员进行表彰;军训结束后,参训班级和个人要在本院系的组织领导下,认真总结军训工作,各院系以书面形式将军训总结于 10 月 25 前交学生军训办公室,以巩固军训成果。

五、军训基本要求

- 1. 学生军训严格实行军事化管理,全体学生一律统一着装,要服从命令,听从指挥。
- 2. 军事训练是学校教学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,各院系要提高对学生军训目的和意义的认识,加强对军训工作的领导,认真做好军训工作中的思想政治工作和行政管理工作;各有关部门要主动协助,密切配合,及时解决军训中出现的各种问题,认真落实学生军训雨天预案(见附件4),保证军训任务的圆满完成。
- 3. 严密组织,确保安全。军训安全工作是关系到广大师 生员工生命安全及学校和社会稳定的一项重要工作。学校根 据陕西省教育厅统一要求,制定《安康学院 2015 级学生军 训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》(见附件 5)。各单位要加强安全 教育,落实各项防范措施,在军训期间负责军训的辅导员每 天必须到军训场地,加强训练中的管理,坚决杜绝各类事故

的发生。

附件: 1. 安康学院 2015 级学生军训工作领导小组、相关部门及院系主要职责

- 2. 安康学院 2015 级学生军训团编制
- 3. 安康学院 2015 级学生军训日程表
- 4. 安康学院 2015 级学生军训雨天预案
- 5. 安康学院 2015 级学生军训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
- 6. 安康学院 2015 级学生军训作息时间表



抄送: 学校党政领导。